

參加者須知

參加者報名須知

- 參加者年齡須為 5-75 歲，基於安全理由，大會將保留其參加活動的權利。
- 未滿 16 歲者須由成人陪同方可參加。
- 年齡屆乎 65-75 歲的人士，主辦機構(長春社及港燈)會視乎路線的難度致電參加者，了解其身體狀況是否適合參與活動。
- 本社將收取每位港幣 40 元正報名費（不包括交通費用）。
- 本社收到報名後 3 個工作天內會以電郵發出確認通知，參加者須於收到確認通知後 3 日內成功付款並以電郵遞交入數證明，或將支票寄到本社。如 3 日後本社仍未收到有關證明，參加者資格將會被取消，名額由後補名單人士補上。
- 參加者須自行乘搭交通工具前往指定地點集合，逾時不候。
- 本社所收集得的個人資料絕對保密，並只作本社與閣下就是次活動報名及通訊之用。
- 主辦機構將不時於活動期間進行拍攝及攝錄，有關圖像及片段將有機會刊登於宣傳品，以及上載至網站及社交平台作推廣用途。如不欲長春社及港燈使用有關圖像及片段，請以書面形式通知長春社。

(續下頁)

參加者於活動當日將簽署一份免責聲明書

聲明內容如下：

聲明：本人已細閱、明白並同意「生態文物導賞團」之參加者須知，現確定身體狀況良好及適合參加是次活動，並明白和願意遵守大會及導賞員之安排及指示。

本人清楚了解此活動的年齡限制為 5-75 歲，並明確表示自負其責，如在活動過程中有任何損失或發生傷亡事故，將不向主辦機構(長春社及港燈)之個人或組織追究任何責任，並將以簽名作實。

本人明白是次活動只開放予經主辦機構成功報名的參加者。由於主辦機構只有為成功報名的參加者購買活動保險，倘若本人攜同非主辦機構名單內的參加者參與活動，而該人士在活動過程中有任何損失或發生傷亡事故，主辦機構一概不會負責。

本人已詳閱以上聲明，相關問題也已得到滿意之答覆。本人了解此些既定規範之重要性與目的。我明白這是為我的安全與健康著想，也明白如沒有遵守此些規範，將可能導致自身的危險。

本人同時聲明，本人已到法定年齡，在法律上有資格簽署此健康及責任免除聲明，或本人已取得父母或監護人在本聲明上的加簽認可。

***18 歲以下參加人士，必須同時由家長或監護人加簽認可**

***本人是上述參加者之父母／監護人，本人已細閱本聲明上的各項內容，本人確證、同意並願意由參加者及／或其監護人自負其責，將不向主辦機構之個人或組織追究任何責任。**

(續下頁)

報名及更改資料安排

- 已繳交報名費用之申請獲確認後，參加者如退出活動，款項將不予退還。
- 如閣下所報名參與的路線因人數不足而未能成團，主辦機構將安排閣下退款，並將作個別通知。
- 如閣下於活動前 3 個工作天仍未收到本社的電郵（包括確認／不確認申請），請與本社聯絡。
- 活動前 3 個工作天內不可更改參加者名單；如需更改，本社將收取每位港幣 40 元正的手續費。
- 如人數不足 5 人，導賞團或會取消，本社將於最少出發前 3 個工作天通知參加者。
- 每位參加者必須填寫緊急聯絡人資料（姓名和電話）。

惡劣天氣安排

- 活動當日於集合時間前兩小時，如懸掛以下訊號，活動將取消或延期至另行通知：
 - 黃色、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三號颱風訊號或以上；或天文台已預告於未來數小時將發出黑色暴雨警告或懸掛三號颱風訊號
 - 雷暴警告（影響範圍涉及活動當區）
 - 天文台預告於未來數小時將有暴雨（影響範圍涉及活動當區）

若天氣情況惡劣但不屬於上述三項情況，請於活動當日致電活動當日聯絡人（只於活動當天早上適用）查詢主辦機構之最後決定。

- 活動進行中如出現天氣變化，主辦機構會視乎實際情況，決定是否繼續進行活動。